

附件 1：

农安县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农安县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认真贯彻党员电化教育，为提高党员素质服务，为提高基层党组织素质服务，宣传拍摄优秀党员、先进基层党组织建设的专题片；

（二）指导基层党组织开展党员电化教育工作，监管农安县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作。

二、机构设置

农安县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中心为隶属于组织部的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32.51	32.51	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	24.70	0.00	24.7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51	32.51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0.00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4.36	0.00	4.36	0.00
三、单位资金收入	0.00	0.00	0.00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	0.00	1.26	0.00
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2.19	0.00	2.19	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2.51	32.51	0.00	本年支出合计	32.51	0.00	32.51	0.00
财政拨款结转	0.00	0.00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总计	32.51	32.51	0.00	支出总计	32.51	0.00	32.51	0.00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农安县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中心	32.51	32.51	32.51															
合计	32.51	32.51	32.51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一、一般公共服务	24.70	24.70				
行政运行	24.70	24.7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	4.3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	3.0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	1.33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行政单位医疗	1.23	1.2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3	0.03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	2.19	2.19				
住房公积金	2.19	2.19				
合计	32.51	32.5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2年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当年预算
一、本年收入	32.51	32.51		一、一般公共服务	24.70	24.7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51	32.51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4.36	4.36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	1.26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2.19	2.19		
本年收入合计	32.51	32.51		本年支出合计	32.51	32.51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32.51	32.51		支出总计	32.51	32.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24.70	24.70	24.70		
行政运行	24.70	24.70	24.7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	4.36	4.3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	3.03	3.0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	1.33	1.33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1.26		
行政单位医疗	1.23	1.23	1.2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3	0.03	0.03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	2.19	2.19	2.19		
住房公积金	2.19	2.19	2.19		
合计	32.51	32.51	32.5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26.80	26.80	0.00
基本工资	8.57	8.57	0.00
津贴补贴	7.32	7.32	0.00
奖金	3.09	3.09	0.00
社会保障缴费	3.03	3.03	0.00
职业年金缴费	1.33	1.33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	1.23	0.00
住房公积金	2.19	2.19	0.00
工伤保险缴费	0.03	0.03	0.0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	0.00	5.72
办公费	3.00	0.00	3.00
印刷费	0.60	0.00	0.60
邮电费	0.00	0.00	0.00
差旅费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0.32	0.00	0.32
其他交通费用	1.80	0.00	1.8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2.51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32.51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7.69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32.5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2.51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5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结转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32.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51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5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2.51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51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0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51 万元，基本支出 32.51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4.7 万元，占 75.52%，主要用于事业运行和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6 万元，占 13.39%，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工伤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26 万元，占 4.24%，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保险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2.19 万元，占 6.94%，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2.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反映的基本支出实际情况取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直接表述为“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不得直接删除。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 0 万元，使用本年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

营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